## 江苏省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5) 苏1291破4号之一

本院根据江苏双璞洁净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的申请,于2024年12月19日裁定受理江苏盛坤康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指定江苏运泰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。江江苏盛坤康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自2025年4月5旦前向江江苏盛坤康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管理人(泰州医药高新区鼓楼南路99号华润置地星座2701室;联系人:李冬梅;联系电话:18652692891)申报债权。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,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,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,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。未申报债权的,不得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。江苏盛坤康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。

本院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 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。 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。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,应提交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,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,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,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。参加会议的债权 人系自然人的,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。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,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,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。

本案适用简化审理程序。 特此公告

